

合同审核

项目名称	66#地块项目
合同名称	供热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价	2,490,629.04
币种汇率	币种：人民币 汇率：1.00000000
暂估金额	2,490,629.04
合同类型	开发类合同
合作方	洛阳市泓源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开发类
合同种类	工程合同
经办部门	集团公司->中浩德地产有限公司->66#地块项目->开发投拓部
经办人	朱广飞
第三方	
开发单位	洛阳浩德鑫置地有限公司
工期	
形成方式	

款项类型	费用项
承包范围	甲方委托乙方负责完成 开元壹号 • 天逸 项目共 1 栋建筑（建筑规划总面积暂定36910.48m ² ，其中采暖建筑面积23061.38m ² ）除室内采暖系统及与管道井连接部分以外的供热工程及设施的建设，包括该项目红线内供热管网、热力站内供热设备、庭院管网、楼道内共用立管及入户装置设施，施工终点为管道井内入户最后一道阀门。
合同概述	天逸项目于2024年9月，经热力公司指定，与洛阳市民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订了《供热工程施工合同》，现因热力公司内部业务调整，民晟公司已无法继续履行各合同项下的供热工程施工义务，2025年8月，民晟与公司解除天逸项目《供热工程施工合同》，经热力公司重新指定，后续热力施工由洛阳市泓源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负责签

	<p>订合同，对民晟公司未施工和已施工工程的质量、维保及售后等权利义务由泓源公司继续履行，详见合同约定。</p>
付款方式	<p>合同签订后，项目供暖施工具备进场条件一个月前甲方按合同约定条款支付合同款，付款前乙方开具等额正规电子发票，并按收到的款项组织施工。</p> <p>2.1甲方向乙方支付 700000 元 （人民币大写：柒拾万元整）且现场具备乙方施工条件后十日内，乙方进场施工楼内的立管部分、地下车库管网；</p> <p>2.2甲方向乙方支付 900000 元 （人民币大写：玖拾万元整）且现场具备乙方施工条件后十日内，乙方进场施工楼入户装置设施安装调试；</p> <p>2.3甲方向乙方支付 500000 元 （人民币大写：伍拾万元整）且现场具备乙方施工条件后十日内，乙</p>

	<p>方进场施工本项目热交换站设备安装；</p> <p>2.4甲方向乙方支付 390629.04 元（人民币大写：叁拾玖万零陆佰贰拾玖元零肆分）且现场具备乙方施工条件后十日内，乙方进场施工本项目供热管网施工安装。</p>
质量要求及 保修约定	<p>乙方的保修范围仅限乙方施工部分，其中入户装置保修期为六年，其余保修期为贰年，均自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在保修期内乙方负责非人为因素造成的质量保修。</p>
备注	